

芜湖市干净指数测评服务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按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和住建部《城市市容市貌干净整洁有序安全标准（试行）》等标准规范，利用3年时间，开展打造全国“最干净城市”工作。以街道为单元，以干净指数测评为抓手，强化行业管理，压实属地和街道责任，优化体制，健全机制，每年度评选出一定比例的“最干净街道”，推动全国“最干净城市”工作稳妥有效开展。

本项目资金年初预算235万元，全年预算188万元，实际支出188万元，支出执行率100%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7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经费用于委托第三方根据《芜湖市干净指数测评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，每月不定期对全市各街道进行实地暗访督查。服务周期内，安排3名专业资质数据人员对干净指数测评标准进行解读，关注最新政策；对每轮测评的点位进行规划审核，同时对每次测评结果进行统计、分析、校验，形成周报告、月度报告、年度报告，以及回头看的对比、分析和计算整改率。保证所有结果的时效性和公平公正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到2022年底，力争30%以上街道的干净指数测评达“干净街道”等级，公共环境洁净度达90%，基础设施完好率达95%，城市主次道路、背街巷、农贸（集贸）市场等重点区域面貌明显改善；到2023年底，力争70%以上街

道的干净指数测评达“干净街道”等级，公共环境洁净度达 95%，基础设施完好率达 98%，城市一般区域公共环境持续提升；到 2024 年底，力争 100%街道的干净指数测评达“干净街道”等级，公共环境洁净度达 100%，基础设施完好率达 100%，全力营造安全、干净、整洁、有序、设施完好的城市环境，市民群众对打造“最干净城市”满意度达 90%以上，形成可操作、可复制、可推广的“最干净城市”芜湖标准和长效管理体系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开展 2024 年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认真落实省委主要负责同志来芜调研讲话精神，推广“席地而坐”环境卫生标准，努力把芜湖打造成为有城市辨识度、环境美誉度、群众满意度的全国最干净城市之一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需要资金预算支出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规范绩效评价行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评价对象是芜湖市干净指数测评服务经费项目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 7 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本次绩效评价是根据 2024 年市级资金及绩效目标下达文件，结合项目实施、测评、暗访、督查及总结材料，按照评价指标，进行自评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 7 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本次绩效评价采取自评自查的方式，分项目报送绩效自评表和绩效自评报告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7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本次评价结果采取百分制，按照综合评分划分5个等级，其中90分(含)以上为“优”、80(含)-89分为“良好”、70(含)-79为“一般”、60(含)-69为“较差”、60以下为“差”。绩效评价组以采集的项目基础数据、收集的评价相关资料为基础，运用比较分析法等评价方法，对照评价指标打分，任务完成比率100%，本次绩效评价综合自评得分100分，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7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分析。市文明办本年度实施的项目年初预算为235万元，全年预算188万元，实际支出188万元，支出执行率100%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7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分析。对镜湖区、鸠江区、弋江区、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三山经济开发区各个街道实施干净指数模拟测评，制订测评工作流程、实施方案，现场考察、取证，问卷调查等，具

体服务内容分为每周督导、月度测评、回头看 3 个内容。严格按照测评要求编写测评服务工作方案，实地考察由专业人员组成若干个项目组负责实施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步进入各个实地考察点进行考察并整理考察资料，根据考察后建立图文资料库进行数据分析，运用统计方法对考察对象进行统计和排名，撰写评估报告，给出问题清单，划分好责任单位，问题分析以及对策建议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 7 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分析。根据 2022 年度芜湖市干净指数测评服务项目公开招投标结果，2022 年 9 月芜湖市文明办与安徽人本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签了《芜湖市干净指数测评服务项目》合同，中标价为 235 万元，服务期为 2022 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按年度签署合同。2024 年 2 月芜湖市文明办与安徽人本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续签了《芜湖市干净指数测评服务项目》合同，用于“芜湖市干净指数测评服务”项目，合同总价款 235 万元，分三次付款，第一期款合同签订后预付 94 万元；服务 3 个月月后，支付第二期合同 94 万元，年度服务结束所提交的测评报告无疑义后，支付尾款付 47 万元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 7 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分析。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指挥调度下，明确了“最干净城市”建设目标，构建了分层推进体系，开展了一些工作，城区环境有了改善，累计清理绿化带垃圾 407.87 吨、

排查整改公厕设施问题 856 处、整治修复窨井盖 819 个、修复破损侧石 1552 处、清理积存油渍 4820 处、立案查处渣土运输违法违规行 76 起，拆除违法建设 5261 处、面积 18.3 万平方米。市区城市管理类群众诉求数由 2020 年 11633 件下降到 2022 年 9269 件（下降率 25.5%），干净指数由 78.34 分提高到 88.36 分，7 个街道被评为“最干净街道”。2023 年度开展了 9 期专项整治行动，集中整治 140 个“老不改”问题，干净指数由 78.34 分上升到 93.34 分，群众通过“我爱芜湖、我要干净、我来拍照”平台累计举报 11975 件，举报投诉量由 2022 年月均 1456 件下降至 2023 年月均 846 件（下降率 41.89%），“老不改”问题点位月均投诉总量由 2022 年的 116.5 次下降至 2023 年的 10.8 次（下降率 90.70%），芜小园·口袋公园项目被住建部评为 2023 年“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”，“芜湖市智慧环卫模式”被住建部简报刊登并向全国推广运用，打造“最干净城市”、整治“老不改”工作先后被省委信息刊登，“城市生命线”工作被省政府信息刊登，8 个街道被评为“最干净街道”。2024 年，开展干净城市暗访督查 10 次，全市干净指数 94.38 分，群众满意度为 99.01%，7 个街道被评为“最干净街道”。本年度机构改革中，原市文明办工作职责划转至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，相关经费实际支付至 7 月份，其人员及剩余人员类经费、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与单位资产，按职责分别划转至上述两个部门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无